

贺兰县教育体育局

关于印发《贺兰县关于开展第28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中小学、幼儿园：

现将《贺兰县关于开展第28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好落实，并根据《通知》要求，在“推普周”结束后及时对“推普周”活动进行总结，将活动方案、活动总结（含文字、图片、活动亮点、典型案例等）于**2025年9月19日**前发送至指定邮箱。

联系人：张彩艳

电 话：0951-8066882

邮 箱：1016189313@qq.com



（此件公开发布）

贺兰县关于开展第28届全国推广普通话 宣传周活动实施方案

根据《教育部等九部门关于开展第28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活动的通知》（教语用函〔2025〕1号）安排，2025年9月第三周为第28届全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以下简称推普周）。为认真做好推广普通话宣传周相关工作，结合贺兰县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主题

本届推普周主题：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本届推普周紧紧围绕宣传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落实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的战略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守正创新。要深入实际，丰富活动内容，在全县范围内营造宣传、推广使用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浓厚氛围，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二、活动时间

2025年9月第三周

三、活动内容

（一）广泛宣传，营造良好推普宣传氛围

1.利用升旗仪式“国旗下讲话”，对全校师生做推普工作动员，增强师生语言规范意识。

2.利用校园广播、电子屏等向全校师生发出“推普周”活动倡议；播放推普周宣传海报、公益广告等；深入开展具有学校特色的宣传活动，挖掘并展示典型经验和优秀案例。

（二）丰富内容，创新开展特色推普活动

1.开展读书行动。各校积极开展“典耀中华”主题读书行动；开展“书信共铸石花开”信件征集活动；开展“推普助力乡村振兴”社会实践志愿服务等专题宣传活动。

2.召开主题班会。各校以班级为单位，利用班会课进行“加大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力度，促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主题班（队）会活动。

3.组织竞赛活动。各校要组织开展“中华经典诵写讲大赛”、“校园诵读比赛”、规范语言文字等竞赛活动。

4.开展“小手拉大手、学讲普通话”活动。发动孩子运用在校（园）所学知识，开展“我给父母当老师”活动，实现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争创家庭文明新风尚。

（三）强化工作，服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1.加大中小学、幼儿园说好普通话与写好规范字的宣传力度，持续增强师生的语言规范意识，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2.组织开展具有学校（幼儿园）特色宣传活动，将推普周活动打造成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推广窗口、成果展示窗口等。

四、活动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校要高度重视推普周有关工作，精心策划推普周活动方案，大力宣传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推广普及典型，积极组织有效实施。

(二)强化宣传引导。各校要大力宣传推广普及国家通用语言文字的重要意义和推普工作的具体举措、实际成效;要充分利用好新媒体平台，增加宣传互动性，吸引更多师生参与推普工作，提升宣传集聚效应;要严把宣传方向，严防任何机构和个人借推普周搭车开展商业宣传和活动。

(三)严守各项要求。各校要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举办简约、精彩、创新的推普宣传活动。要力戒形式主义，不给基层增加负担，防止盆景式、一阵风式活动，推动推普工作走心走实。要落实主体责任，坚持公益属性，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活动。要制定安全应急预案，加强风险防范，确保推普周各项活动安全平稳有序。